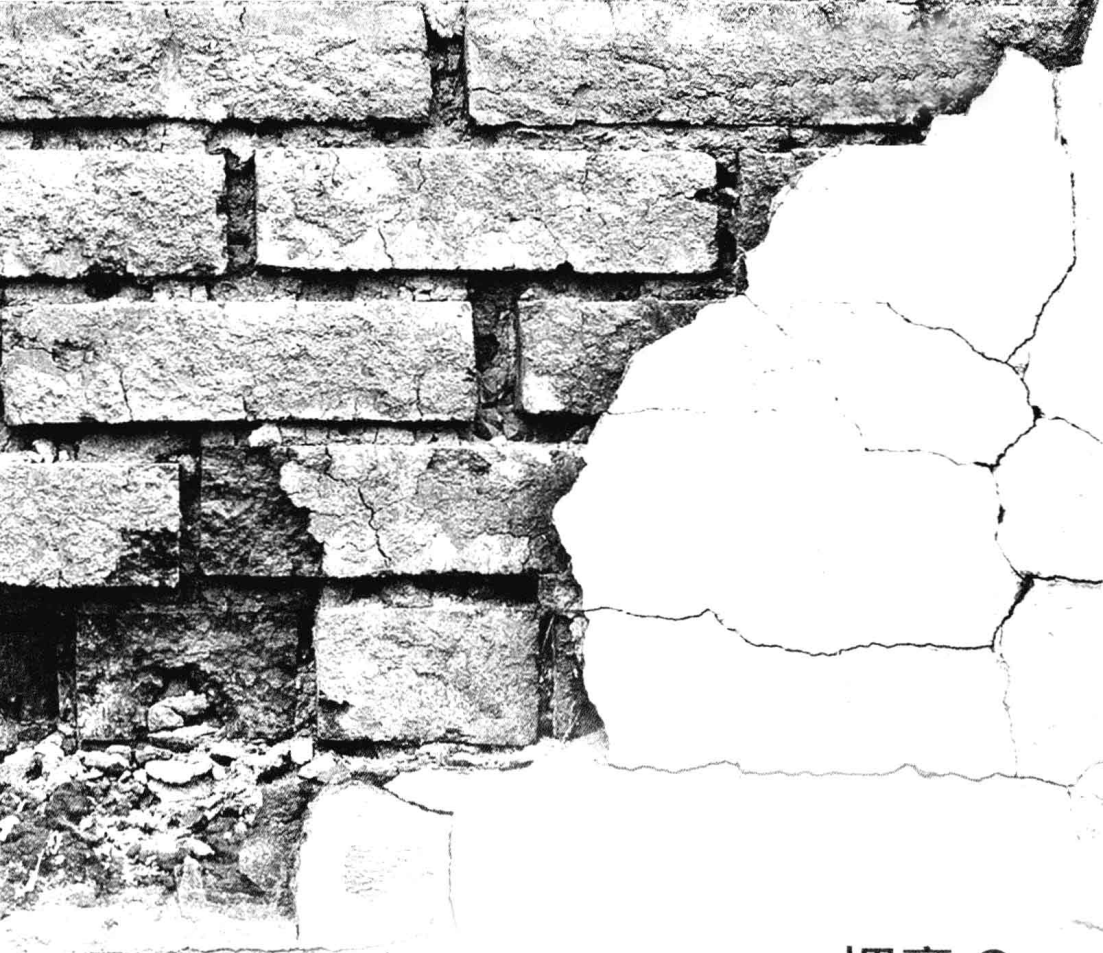




把意 著

慈善遊戲

作家出版社



把意 著

慈善遊戲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慈善游戏/把意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3. 1
ISBN 978 - 7 - 5063 - 6268 - 9

I. ①慈… II. ①把…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03686 号

慈善游戏

作 者: 把 意

责任编辑: 懿 翎

装帧设计: 牡丹平面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编: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ia@zuoja.net.cn

<http://www.haozuoja.com> (作家在线)

印 刷: 三河市鑫利来印装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2 × 230

字 数: 377 千

印 张: 21.5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6268 - 9

定 价: 28.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一、窥	1
二、召妓	21
三、一夜情	43
四、恐吓	97
五、谋杀	129
六、变态的性	147
七、在路上	165
八、天涯海角	213
九、O 的名单	267
十、尾声	333

一、 窥

1

噗——噗——噗——噗——

噗……噗……噗……噗……

这声音不对，这声音不正常……许见良皱起了眉头，但还是继续凿下去，越是发出这种酥松的声响，他就越是想凿下去。他知道这不可能是凿子过于锋利才发出的，他这把凿子很钝，榔头也很小，敲击力不会太大。那么问题就出在这面墙了。

这墙不牢，他想，墙不牢那房子也不牢呀。他害怕了。

他这是买的二手房，在中华路那儿，离文庙很近。当时赶过来看房的时候，芮祯一下就看中了，他都不明白她到底看中的是什么。他们随着前任房主走进屋，芮祯就只是东看看西看看，一言不发，都是他在跟前任房主不停地讲，以便能问出点什么，比方这房子好好的住着干吗要卖呢，不会是有质量问题吧。只是问得也很随便。他只是抱着来看看的心态，并未动心要买。如果不是有人在门口探了下脑袋，他想他很可能就已经走了。而且他想芮祯也是，他已经在用眼睛说道：走吧，别看了。用眼睛说话更清晰明了，不像用嘴，往往会含混不清，有时还会心是口非。因此当他听到芮祯说，就这么决定吧，他都差点以为是听错了，赶紧又用眼睛说道：

你真是想买？

但是芮祯不跟他用眼睛，芮祯用嘴：就这一套吧，都看了那么多了，只有这一套便宜些。

用嘴说话确实会错，芮祯就说错了，这一套房单位面积小，总价低很多，但也并非便宜。可是没人纠正她。不仅如此，竟还都附和，那前任房主附和她他能够理解，然而那探进头来的邻居——那个叫邵京烨的北京男人也这么附和，他难免有些莫名其妙。

噗……他不再凿得那么急切了，但也并未停下。忽然他想，那叫邵京烨的之所以探进头来，是不是前任房主做的局？要不他干吗要探进头说这房子这好那好之类的废话？这跟他无关呀。许见良再一次皱起眉头，他想他上当了。

然而他就只是买房上当吗？

噗……噗……

他想要不是今天心血来潮凿起这面墙，那就仍然会蒙在鼓里。他想到了一个词：豆腐渣工程，或许就为了验证这个词用在这儿是否准确，他继续不紧不慢地凿下去，往深处凿。不过说他心血来潮也不对，把这面墙沿着剖面凿去半截的念头他早就有过。这面墙很窄，处在客厅的一个角落里，给一根立柱和有窗的那面墙夹着，大小正好容得下一台立式空调，只是空调往那儿一放还有些凸，把墙凿掉半截，则正好缩进去，这样就可以给面积有点紧张的客厅释放一些空间。他以前想凿，芮祯不让，说这样一来不是破相了吗？他便解释不会的，把凿去的剖面粉刷平整，然后再滚上涂料，就会跟原先的一样。可芮祯还是觉得没有必要。

他原可以提前凿的，至少在此前的半年时间里，他随时都可以凿。问题是那段时间他的心情很糟，心情糟他便什么都怕做，好在现在总算从糟糕的心情中走了出来，总算想做事了。正好空调坏了，送去了修理店，这给他提供了凿墙的好机会，于是说干就干。只是他凿得太深了，竟凿出一个沙砾大小的洞眼来，不仔细看很难发觉，但这毕竟是将墙体凿穿了。

正当他睁大眼睛贴在上面看的时候，手机响了，是总编室打来的。他不用接就知道是催他回报社领一个实习生，结果真是这样。早在几天前他就听说社里要分来几个实习生，同往年一样，他至少得认领一个。

“好的，我马上去。”

但他并未马上去，而是不紧不慢退后几步，点上一支烟，仔细审视那面墙。那面墙的上端有一道横梁，他一眼就能看出那横梁是用来承重的，这也就是说那面墙只是起到区隔空间的作用，并非承重墙。想想也有道理，要不这么高的楼还不给压趴下？然而他还是觉得不可思议，即便不用承重，单就一面墙来说，那质量也不应如此差呀。

许见良忘不了芮祯，至少在有别的女人填充情感前忘不了她。不过要说出对她的爱有多深也很难。她是一个很内质的女人。只是提到内质这个词他就有些光火。这个词可是邵京烨想出来专门形容她的，挺北方味，要用上海话说就有些拗口。

内质。他边开车边咕哝了一下。

他驾着桑塔纳驶上西藏路，由南向北驶去。对于这辆大众车他很满意，驾起来总是得心应手。可是对于驾驭女人他似乎从来都没这样得心应手过。

内质。他又学着邵京烨那满口的京腔咕哝了一下。

他觉得北京人或者说邵京烨这个人最可恨的就是在勾引女人方面也很文化，他们会用文化圈住你，然后在不知不觉中让你上钩。北京人把什么都当成了文化，操，或许也是。上海人就不是这样，比方他就很实际，他实在理解不了操和文化之间有什么联系。有谁会在操的时候想到这是文化呢？要有，也肯定是芮祯了。他觉得芮祯傻就傻在被人骗了还不知道。

其实芮祯长得并不漂亮，也就五官端正吧，而且她那端正也经不起细看。她穿着朴素，也很少描眉施粉，但她终究打动了邵京烨，就像当初打动他一样。他想这或许也是必然。在这美女如云的时代，芮祯的朴素倒成为了特色。还有，她的一双眼睛充满了好奇，那种毫不设防的好奇注定需要有男人撩拨，用文化去撩拨，而邵京烨又正好是有这种文化的男人。

要形容邵京烨不难，他长着一张中国传统文人那种儒雅的脸，鼻梁上也是架着一副尽显儒雅的眼镜，所不同的是下巴颏上留着一小撮胡子，修剪得还挺洋派，嘴巴周围倒是光溜得干干净净，拿芮祯的话说，那叫有型。

记得那时候他们才刚买下中华路的这套房子，他有一天在报社写稿到天黑才回家，回到家发现芮祯不在，过了好一会儿芮祯总算回来了，却兴冲冲对他说道：你知道吗，我们的邻居，那个北京的作家，他要写一本关于上海病况分析的书。

他瞅了瞅她，说：莫名其妙！

我一开始也是觉得莫名其妙，可是后来听他详细一分析，就觉得还真有些道理，毕竟他不光是作家，还是社会学家，是一个学者。她仍然是那么激动。他说上海这座城市充满了铜臭味，这早在殖民地时期就已形成，不幸的是经过

这些年经济的发展，似乎又回到了老路，整个城市上上下下让人看到和感觉到的只有一个字：钱，除此之外再没别的了。他说当一座城市或者城市中的人眼中只看到钱的时候，这座城市就已经生病了，并且病得不轻。这是危险的。他还说他要替上海把脉替上海人把脉，他要试图唤醒上海人已经给金钱熏晕了意识，他要观察经济高度发达的现代社会意欲把芸芸众生带向何方……

你这是在背书哪?! 他冷冷地说。

……我只是把他的活复述给你听，你不觉得他说得有一定道理吗?

那我怎么就看不出呢?

那是因为你是局内人呀，而他是局外人，他是以一个外地人的眼光来看的，而且是站在高处看……

我看他是屁道理也没有!

他的声音很响。芮祯愣住了。但其实他也愣住了，他怎么也想不通她为何会对一个北京来的男人如此感兴趣，而且毫不掩饰，她怎么就不考虑一下他的感受呢?

也许是怕她吓着，他又语气和缓地说道：这些北京人挺滑稽，总要装作有先人之见的样儿。

芮祯没再吭声。

其实他跟这个北京男人也还聊得来，但就因为芮祯对这北京男人的兴趣太大了，他才故意疏远，不料后来……

他已经驶上了汉口路。他所供职的那家报社就在汉口路上。就像对于女人一样，对于记者这份工作，他就只是喜欢，喜欢而已，却还没能找到理想中那种特别的感觉。

3

……下午1点钟，一辆由宛平南路驶入肇嘉浜路的丰田轿车不慎与另一辆由西向东正常行驶的别克君威发生碰撞，好在双方刹车都还算及时，才没酿成严重车祸。不料两车主下车后竟发生激烈的肢体冲突，别克车主一拳将丰田车主打倒在地，竟还骑上身掐住对方脖子，直到对方咽气为止。

别克车主随后被警方收押，然而当警方询问他为什么要掐死对方时，他竟说道：“气愤，太气愤了，我是正常行驶，是他撞上了我，

可他偏说是我撞上了他，他把责任都推到我身上，我不掐死他就无法平息心头的怒火……”

据记者从交管部门得到的有关数据显示，上海市区平均每天都会发生十几起类似的因车辆碰撞而引发的互殴事件，其中不乏有将人殴打致死的，并且此类事件正有上升趋势。为此交警提醒广大车主，车辆一旦发生碰撞，一定要保持克制，最好的解决办法是保护现场，拨打110，等候交警处理，而切不可情绪冲动，擅自采取暴力手段来解决……

写到这里，许见良点上一支烟，使劲吸了一口。据他了解，那掐死对方的别克车主是个退伍军人，但他刻意予以隐瞒，就像他总要刻意隐瞒自己曾经当过兵。除了身边的人，比方芮祯，其他人要再想知道只能去翻档案了。他当兵的部队远在内蒙古，因此当芮祯要他说说在部队的经历时，他都一概回答：那种冰天雪地的枯燥的地方有什么好说的！在江南人眼里，尤其是在上海人看来，远在国境最北端的内蒙古确实是个枯燥乏味的地方。芮祯也就信以为真地不再发问。然而事实呢？他确实是因为那里枯燥乏味而无话可说吗？

……一对青年男女在人民公园谈情说爱，两人相依相偎，情缠意绵，只是那女的穿着很暴露，引得许多人朝她看，其中一个中年男人看得很放肆。男青年质问中年男人为何要这么盯着她，两人争执起来，中年男人口无遮挡，说那女的是“鸡”，至少是穿衣打扮跟“鸡”一样，男青年怒不可遏，挥拳揍向那中年男人，结果没几下就将那中年男人打倒在地断了气。记者接到报料赶去时，那一对打人的青年男女已被警方带走。据目击者称，那一对青年男女以及那个被殴打致死的中年男人都操上海本地话，且都仪表堂堂，不像是无良市民，尤其是那男青年，看上去文质彬彬，然而打起架来却特别凶残，专打致命处……

或许只是出于巧合，在这第二起事件中打人的男青年竟然也是退伍军人，但许见良也还是刻意隐瞒，他不想让人知道这些曾经保家卫国的最可爱的人一旦回归社会，却有部分成了不安定因素。由此一篇原本可以深入挖掘的夺人眼球的新闻就只能做成庸常至极的报道，不能不说是一大遗憾。然而此类遗憾太多了，因为很多新闻都不能往深处挖，挖了，肯定发不了。当然这一篇是他自

己不情愿往深处挖的，即便挖了之后发得了，他也不会去挖。

甚至于他都不愿在电脑上打出“部队”两个字。

有一句话他始终没对芮祯或别的什么人说起过，那就是，部队是一个让你彻底失去尊严的地方。记得刚到部队没几天，一次中午紧急集训，他在列队的时候和边上的新兵轻轻说了句话，结果教官立马叫他出列，大声呵斥他：你在说什么？他忙说：报告，我不该说话。谁知那教官却贴着他耳朵吼道：你他妈大声一点我听不见！他那耳朵都快震聋了，赶紧下意识伸手去捂，那教官见状竟左右开弓连抽他两记耳光。

他觉得这是有生以来受到的最大屈辱。然而更大的屈辱还在后面。没过几天，他就因为跑步掉队再次遭到教官的辱骂与殴打——跑不动了？想休息了？你以为这是什么地方？你别跟我要这些上海人的娘娘腔！话音刚落，他就挨上一脚，竟给踹得跌倒在地。他确实是太累了，虚脱般的累。但那教官可不管这些：你他妈的快给我起来，继续跑，没我的命令不准停下！

自此，他一下出了名，那些老兵竟然也都认识了他，他去食堂打饭，就有老兵冲他叫：上海人！娘们！他回骂了一句，那些老兵竟然围殴他，末了还扔下一句话：揍的就是上海人！

“上海人”三个字便成了他独特的称谓，那些认识的不认识的见了他都撇开他的名字而直接管他叫上海人——上海人上海人上海人……那些北方佬叫起来就像唱山歌一样特别带劲，叫到后来他都弄不清是对他的鄙视还是对上海的鄙视了。

他想逃。然而逃得了吗？据说部队每年都有逃兵，但无一例外，那些逃兵最终都给抓了回来，除了一顿暴打，还有就是给投进部队内部的监狱。那监狱更可怕，听说很多从监狱出来的最终都成了反社会分子。

好在新兵集训的日子总算过去了，下到连队后，一个偶然的机会，他知道了连长老婆的姓名以及住址，于是叫家里人给连长的老婆寄去一些紧俏物品，寄得多了，那连长便提拔他做了文书，从此他很少再操练，也很少再受到辱骂与殴打，但是部队生活对他造成的伤害已无法抹去。

或许因为受训时间还不够长，他那内心脆弱的一面竟丝毫未能改变，直至退伍，他都不觉得自己算是一名合格的军人。许多部队的佼佼者，重新回归社会反而不能适应，那种好胜心加上暴力倾向，最终害了他们。为此许见良不无庆幸，但他也只是将这份庆幸埋藏心底。

这社会可不需要暴力与杀戮！

他想以后应该尽量少采写这方面的新闻。

关上电脑他才发觉饿了，肚子发出咕噜噜的声响。原来天已经黑了。

走出办公室，在电梯里他遇见了广告部主任叶童飞，“嗨——”他友好地打了声招呼。谁知那广告部主任却话里有话地说道：“看你高兴的。”

“没有啊。”他一头雾水。

“又关到一个美女吧？”

他这才知道他是说带实习生的事，“不，我来晚了，就只关到一个愣小子。”

他的确是来晚了，接到总编室的电话，过了好半天才走，等他赶到报社，美女就都给别人领走了。他差不多开始后悔不该那么磨磨蹭蹭。离开总编室，那个剩下没人要的愣小子一路跟着他，一直跟到他的办公室，他只当没看见，那小子竟也轻易不吭声。他打开电脑，输入标题——

城市在推动文明的进程中遭遇暴力的尴尬

为了将这一篇平庸的报道做全做实，他只有往所谓的主旋律上靠，也似乎只有这样才更具有所谓的新闻价值。对着这一标题看了足有二十秒，他才扭过头，像是刚发现那小子站在身旁似的打量他。那小子一米六五的个子，皮肤白嫩，穿一件印有卡通图案的T恤，且又留着齐肩长发，有着女人的秀气与妩媚，他想他的性格可能也像女人那样腼腆与羞怯。

“叫什么名字？”

“刘斌。”

“哪个学校的？”

“F大学新闻系。”

“多大了？”

“二十一。”

“有女朋友了吗？”

“没。”

“为什么？”

“我还没谈。”

“那玩过女人吗？玩女人可不一定非要谈恋爱。”

刘斌的脸红了，像女人那样绯红，“……我还小呢。”

他觉得这倒是个聪明的回答，相比较，他的那些提问未免太愚蠢。他很可能已经暗自瞧不起我，觉得我粗俗下流，可是管他呢！他本来就没好气，他带

实习生已经带够了，早烦了，这小子如果肯主动拒绝跟他实习就好了。

“好了，你先回去吧，今天没什么事，明天记着来上班就是了。”

刘斌走后，他又将那标题改了一下，改成——

为了更好地迎接世博会 让我们一起来杜绝暴力

4

许见良驾着车离开报社朝家驶去，在老西门那儿他停下车，走进一家餐馆吃晚饭，时间是19：55，吃完饭回到家，正好是21点。他从电梯里下来，略显疲惫地朝自己的屋门走去，掏出钥匙开门。此时他才想起屋里还是狼藉一片，那面墙给凿得一塌糊涂，地砖上撒满了凿落的碎屑。他因为走得急，这一切都来不及收拾，现在好了，够他忙的了。他本来还想着回到家就赶紧洗个热水澡睡觉呢。

门一打开，他隐约听到屋里像是有什么声响。

有人？

他蹑手蹑脚循着发出声响的方位走去。是一个女人的声音，在唉声叹气。不，他听错了，是哼哼，是女人那哼哼的声音。这时候他能感觉出体内的一丝躁动。是谁呢？怎么溜进我屋里来……就在他猜想会不会是芮祯的时候，他的怀疑随着脚步一块停住了，他站在客厅的中央，盯着那个白天凿出的洞眼——女人的哼哼声就是从这洞眼里传来的。那哼哼声显然与芮祯有别。

他知道是怎么回事了。伫立片刻，他蹑手蹑脚朝那个洞眼走去。越往那儿走，那女人的哼哼声就越是听得清楚。一块碎屑在鞋底滑了一下，发出一记声响，他吓了一跳，赶紧止住，好在那女人的哼哼声依旧，这说明他们并未听到。真是侥幸。再朝那洞眼走，他更是小心了，他能够听出鞋底踩在沙砾上发出细细的摩擦声，这种声音太细了，细得让人紧张，以至他都不知道自己的是从何时咚咚咚地跳开的。他将一只眼睛贴在那个洞眼上，静静地贴着……

猛地，他觉得自己身体的某个部位沸腾开了，灼得疼。

那个洞眼呈尖锥形，他这边有拳头那么大，越到那边越小，不过也幸亏那边很小，大了他们就会发现，他也就什么都不会看到。真是没想到！就在白天，他还想着要赶紧将这洞眼补上呢。如果不是走得急，那就肯定已经补上

了。他差不多是在感激总编室那个电话了。

此时那女人的哼哼声明显加快了，他果断地阻止住思绪的游离，他要专心地看，这可是机会难得。他看见那女人跨坐在男人的身上，背朝向他。他可以清清楚楚地看见她的手臂、她的腰、她的屁股……屁股，他在心里念道。单单想起这两个字就足以让他颤抖，更别说是亲眼目睹了。那女人一会儿仰起头，一会儿又耷拉下来，那乱蓬蓬的齐颈长的棕色头发让人看着性感。他这差不多还是第一次认识到女人头发的性感。那男的斯文地躺着，只用两手捧着她的屁股，一动不动，整个过程都是那女人在操作。终于，那女人不行了，停住，像僵了一样地停住，然后趴下，就趴在那男的身上。

他想，这事由女人来干还真好看得多！他继续贪婪地盯着，如果他们还干，他就会一直看下去，看到底。

就在他还嫌没看够的时候，那女人爬了起来，下了床，迎着他走过来。他赶紧将头扭开。

她发现我了吗？

他再次朝那洞眼看的时候，发现那床上空着，男的也不在。他想他正好利用这个机会走开。

他走进卧室，关上门，然后才打开灯。他妈的真是没想到！他内心激动。

他走上阳台，发现对面那栋居民楼里的灯已灭得没几盏了，很多人都睡了。他也要睡了。可是还没洗澡呀，必须先洗了澡再睡。这一次，他是先关上灯，然后才打开门。去卫生间得穿过客厅。他朝那洞眼看了一眼，发现那儿漆黑一片，但他还是极其小心地从客厅走过，害怕发出什么声响传过去惊醒他们。

他没像平常那样淋浴，那样声音太响，洗盆浴则要隐蔽得多。

洗完澡走进客厅，他竟又忍不住凑近那洞眼看，只模糊地看见他们睡在床上，像是都睡着了。

5

翌日爬起床，他惊讶地发现竟然没开空调就睡着了。他太激动了。不过昨天夜里好像也不是太热，要不他肯定会被热醒。

他还是轻轻地拉开门，轻轻地走进客厅。他们还在吗？他悄悄凑近那洞眼瞧，一张空床，没人。肯定都去上班了。他想。

他拿起扫帚将地上的碎屑扫干净，又用拖把拖。这面墙只凿了一小块，继续凿吗？他问自己。不过今天肯定没时间，要凿也只能留待以后。只是这样一来那面墙就很难看，整个客厅也显得很凌乱，但他打算暂且忍一忍。

当然那洞眼他也不急着封上。

可不封又似乎不妥，想了想，他找来一块旧毛巾，团成一团塞进去堵住。

6

简单地吃过早饭，他赶去报社上班。

走进办公室，他看见刘斌已经早早地等在那儿了。“许老师！”刘斌叫他。他点了下头，淡淡地应道：“来啦。”然后径自坐到办公桌前，点上一支烟，正当他打开电脑的时候，孙晋扛着一桶纯净水走了进来。许见良看了一眼墙上的挂钟。孙晋说：“你看什么呀，我可是比你来得早。”

“我还以为今天是个例外呢。”

“那除非是我生病了。”

“也还有例外呀。”

孙晋问：“什么？”

他那张脸上便露出夸张的表情，“比方昨天夜里你给老婆缠着多拉了几遍风箱，以至累得早上起不来。”

“我一周拉上一两次就够了，不能跟你比。”

孙晋在换纯净水，刘斌帮忙。孙晋说：“其实今天刘斌来得最早，我来的时候他就已经等在办公室门口了。”

“以后没必要太早，”许见良对刘斌说，“你在这儿只是实习，别弄得太正儿八经。”

刘斌说：“知道。”

许见良说：“我们好像还有一把钥匙，孙晋你找找，看能不能找到，找到给小刘，免得他以后来了还站门口傻等。”

孙晋说：“我也正想这么说呢，只是不知道放哪儿了。”

许见良说：“你找找看。”

孙晋和许见良待在一个办公室快一个月了，但他们并非同一路记者，孙晋跑的是房地产，他则是机动组的，彼此不搭界，令人讨厌的是楼上在装修，楼上的采编人员都给撵到了下一层，当孙晋厚着脸皮要来他这儿过渡一下时，他

也就没拒绝，毕竟别的办公室都给挤满了，在这种情况下他只能大度地接纳了他。好在孙晋搬入之后，再没其他人提出过要求。孙晋勤快，一来就几乎将办公室里的杂事都包了，而许见良又最怕做此类事，如此一来倒也相处得融洽。

孙晋找了半天，终于找到了钥匙，给了刘斌。

“你今天出去吗？”许见良问。

“我今天得待在这儿写稿，哪儿也不去，要不这个月的任务就完不成。”

孙晋回答，“你呢？”

“我可是要跑好几个地方。”

刘斌听了赶紧看向许见良，像是有话要说。但许见良一直盯着电脑，他在浏览网上的新闻。每天赶来办公室，他总要习惯性地梳理一遍网上的热点，他经常能从网上捡起一些被别人筛漏了的好东西。当然并非每天都能这么幸运，今天他就什么也没能捡到。于是他开始打电话，挨个约定采访对象。在他跟那些采访对象通话的时候，刘斌也是竖着耳朵听。终于，他站起身来，说道：“行了，我得动身了。”刘斌就小心地问道：“许老师，我跟你一起去吗？”

“不必，你待在这里先熟悉一下报社的环境。”他几乎也还是没看他，只忙着把电脑关掉，把烟掐灭。

“我还是跟你去吧，我看看你是怎么采访的。”

此时许见良已经朝门口那儿走去，边走边说：“你急什么呀，以后有的是机会，你先静下心来熟悉一下工作环境，再说我今天的采访只是走马观花，你去了也学不到东西。”

“可我待在这儿也没事干呀。”刘斌无奈地看着他走出了办公室。

孙晋笑了，“你不该来报社做实习生。”

“为什么？”

“因为你不是美女呀，你要是美女，那实习老师就绝不会这样对你爱理不理。”

刘斌若有所思，“那你说我该怎么办呢？”

孙晋密告：“记住，你这是在拜师学艺，是有求于他，得烧点香进点贡，除此别无办法。当然，如果你是美女则另当别论。”

骄阳似火。尽管顶着一把遮阳伞，还是燥热难耐，除了前额，胸口及后背

也都在出汗，衣服给溷得干一块湿一块，穿着挺难受，要在家里，钱莉肯定早就把它脱了。这天热得真让人受不了。她在心里嘀咕。街道上只见汽车在穿梭，行人很少。这大热天还要上班，还要在外面跑，她觉得自己够苦的。可是有什么办法呢，谁叫她偏偏找上裘新洋这类没钱的角色！

她把短袖T恤的下摆打成结，露出很大一块肚皮，图个凉快。

有个骑电动自行车的女人从她身边驶过，那女人戴着一顶斗笠一样的太阳帽，身上穿得严严实实，两只手还包裹在一副白手套里，她看了觉得好笑，心想，她怎么就不热呢？不过这并不稀奇，大街上很多女人都是这样穿戴得密不透风。她觉得这些女人真不容易，仅仅是为了保护肤色要多受这么多罪。她就从不这样。但也正因为图凉快，她的皮肤明显给晒红了。听说在国外人们还为晒成这种红铜色而骄傲呢。她觉得这就叫歪打正着，居然还不经意赶上了新潮！

说到将皮肤晒成红铜色，她想主要还是在露天游泳池待的时间太长的缘故。她喜欢在夏天去游泳，尤其是露天的游泳池，那种待在水里被太阳晒着被风吹着的感觉真爽。然而裘新洋却不怎么喜欢，说游泳太累，比干什么都累。她觉得这是他俩性格的不同之处。裘新洋不喜欢自然不怎么陪她去，她只好另外找伴，令她遗憾的是还只能找女伴，找了男伴去，不给他知道还行，万一他事后知道了，那个醋劲发作起来她还真受不了。

不过她想他其实压根用不着吃这个醋，她不会背着他做什么，她真要想做，他阻止得了吗？

裘新洋的性格有些女性化，话不多，还很腼腆。有时候她想这就叫阴错阳差，因为很多人都说她的性格比较男性化，涂小蕙就说过，你其实是个假小子呢！涂小蕙说你是假小子这句话时用的是爱怜与调侃的口吻。不知是涂小蕙那软软的口吻听着舒服，还是因为假小子这三个字碰巧说到了她的心坎上，她竟一下喜欢上了这称谓。

她以自己是假小子为荣。

按理说像她这样的女孩应该是喜欢高大剽悍的男人，但她恰恰相反，偏偏当初爱上一个很女性化的。

所以我才会为了挣钱在这大热天也出来奔波。想到这儿她那日积月累对裘新洋的不满便一齐冒了出来。

走到一个十字路口，在等绿灯亮的时候她摘下太阳镜，从包里拿出纸巾有一下没一下地擦着。此时斑马线上一个瘦高个男人在不自觉地盯着她裸露的手臂和肚皮看，她发现了，冲他莞尔一笑，谁知那男人竟忸怩地掉过头去，躲开

她的目光。于是她的莞尔一笑里面多了一层无奈——怎么就老是腼腆的男人喜欢我呀?!

斑马线上陆续聚集了好几个人。绿灯亮。她夹在那些人当中一起过了马路。

沿着一条逼仄的街道往前走了大约一百米，她收起伞，走进一栋楼内，跨进电梯上了楼，然后在 1101 室门前停下，伸手摁响门铃。不见有人来开门，她索性叫道：“小蕙，涂小蕙。”门总算开了，一个和她年龄相仿的女人睡眼惺忪地站在面前。

钱莉闪身进入门内，进去第一件事就是忙着脱衣服。“就你一个人吧?”她略显神秘地问道。

“知道了还问。”

钱莉脱得只剩短裤和文胸，然后站到空调机的风口中，说：“多凉快!”

“小心着凉，空调打得低。”

但钱莉不理她，“我都快中暑了，先凉快一阵再说。”

“你这是从哪儿过来的?”

“静安寺。”

“今天没上班?”

“不上班我喝西北风?我是来静安寺这边办事的，本来想回公司，后来才临时改变主意奔你这儿来。”

涂小蕙从冰箱里拿出一瓶饮料递给她，“快喝吧，我知道你喜欢喝冰过的。”

涂小蕙说着进了卫生间，出来时，她那脸上的倦容已一扫而光，人也精神多了。此时钱莉已在椅子上坐下，正随手拿起一本杂志胡乱翻着。涂小蕙走到她面前，钱莉说：“都 3 点钟了你还在午睡，你说我要不来你不肯定还要往下睡吗?”

“门铃响的时候我已经醒了。”

钱莉扔下杂志，“你太叫人羡慕了，不用像我这样为了挣钱天天赶去上班。”

“其实我还是挺想有份工作……”

“你又不愁没钱花，要工作干吗?”

“连你也这么说!”

钱莉摆摆手，“好，我不说。”但她并未止住，而是改变了话题，“明天在外滩举行的慈善义拍活动你去吗?”